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（辦公地址：900屏東市勝利路9號）
承辦人：鄭偉民
電話：08-7362589#213
傳真：08-7364380
電子信箱：a092083956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佳冬鄉佳冬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250534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時值暑假期間，請加強落實學生水域等安全宣導措施，防止意外事件發生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961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邇來天氣炎熱且偶有午後強降雨等情，及正值暑假之際，各地頻傳學生多起溺水重大校安事件，請利用各適當集會時機及多元教育宣導管道(如：跑馬燈、LINE@、學校網頁.....等)，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知能，提醒學生注意水域安全，並請學生家長應留意子女行蹤及安全。

三、另教育部體育署製作之「防溺特攻隊」、「決定命運4招」、「新版防溺10招」、「自救救人－溪河流篇」等水域安全宣導短片與「救溺5步、防溺10招」海報檔案，請至學生水域安全網(https://watersafety.sa.gov.tw/)下載運用，並請廣為運用宣導，深植學生安全意識。

四、倘發生緊急重大校安事件，應依相關規定啟動必要處理機

制，對校安事件妥為因應，並於時限內完成校安通報作業，俾掌握校園安全及災害情事，減少危害安全事件發生，以有效維護校園及學生安全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副本：本縣體育發展中心學校體育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7/26 10:58:3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